

条字第：150404202600008 号

赤峰市建设用地图划条件书

地块位置：松山区松源街南、鲁王路东、古都河街北、香山巷
西，详见附件。

地块名称：GTD-02-03 地块

赤峰市自然资源局监制



赤峰市建设用地规划条件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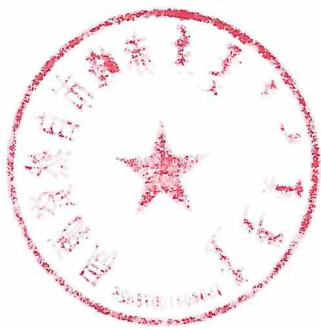
条字第：150404202600008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内蒙古自治区城乡规划条例》等法律法规，核发本规划条件书，作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组成部分。

基本情况	地块名称	GTD-02-03 地块					
	地块位置	松山区松源街南、鲁王路东、古都河街北、香山巷西，详见附图。					
	规划条件依据	赤峰市高铁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GTD-02-03 地块分图图则					
	总用地面积 (公顷)	2.56 (以实测为准)					
	地块四至界线	北至松源街，西侧、南侧至 GTD-02-05 地块，东至香山巷，详见附图。					
建设用地规划设计要求	有效规划用地面积 (公顷)	2.56 (以实测为准)					
	规划用地性质	二类城镇住宅用地	兼容	——	比例	——	
	建筑限高	54 米					
	日照要求	按《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执行，并提供日照分析报告。					
	容积率 (不大于)	1.5	建筑密度 (不大于)	25%	绿地率 (不小于)	35%	
	建筑物退让	北侧、东侧退规划用地边界 10 米，西侧、南侧退规划用地边界 8 米，详见附图。					
	停车泊位	机动车停车位数量按计容建筑面积每 120 平方米 1 个或每户 1.2 个设置, 停车位地下化率不低于 90%，不允许设置机械停车位。停车泊位建设要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标准。					
	出入口方位	建议机动车出入口设置于鲁王路、松源街、古都河街、香山巷，建议开口位置及禁止机动车开口路段详见附图。					

建设用地规划设计要求	竖向设计要求	与邻近道路相结合，遵循赤峰市高铁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地下空间要求	地下空间要满足《赤峰市中心城市地下空间专项规划（2021—2035）》及相关规范要求。
	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配套要求	1. 需配建 15 分钟生活圈、10 分钟生活圈居住区配套设施燃气调压站； 2. 需按照《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GB 50180-2018）配建居住街坊配套设施。 3. 社区办公活动用房，养老服务设施用房，无障碍设施，物业用房，充电基础设施，电动自行车、自行车等非机动车停放场所等配套设施应符合有关标准、规范、政策。
	建筑设计要求（建筑造型、风格、色彩、外饰材料等）	建筑立面、风格、色彩要与周边环境相协调，沿街建筑打造丰富的建筑景观。
	其他要求	见附图。不得建设别墅、私家庄园。
附件及附图名称： 赤峰市高铁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GTD-02-03 地块分图图则		
核发机关（盖章） 2026 年 9 月 9 日 15040410078625		
注意事项： 一、本规划条件书有效期为一年。确需延期的，建设单位应当在期满前三十日内向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经批准可以延期一年，期限不得超过一年。未获得延续批准或者在有效期内未办理土地出让成交确认等有效供地手续的，规划条件书自行失效。 二、容积率、建筑密度、绿地率计算以建设用地面积为基数。 三、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书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四、本规划条件书的附件和附图，由发证机关确定，与本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也规划
图专用
市自然



郑州市
人民政府
印章

